附件 4

不予受理定居通知书（存根）

〔 〕第 号

根据《海南省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实施办法》，经研究，对中国公民 性 别 出 生 日 期 年月 日，出入境证件类别 号码 ， 提出的定居申请，因不具备华侨身份或其他定居条件，不予受理。请向公安部门提出申请。

（签发机关印章） 年 月 日

裁 剪

线

不予受理定居通知书

〔 〕第 号

根据《海南省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实施办法》，经研究，对中国公民 性 别 出 生 日 期 年月 日，出入境证件类别 号码 ， 提出的定居申请，因不具备华侨身份或其他定居条件，不予受理。请向公安部门提出申请。